

坚守初心 逐梦前行

——记市公安局北关分局解放路派出所副所长张鹏

□本报记者 王晓楠 通讯员 吕志国

“分局党委把张鹏这样能干事、干实事的年轻民警提拔到派出所领导岗位上，带领队伍把以前想做而做不到的事做成了。”4月16日，市公安局北关分局解放路派出所所长刘志强谈到副所长张鹏的工作成绩赞不绝口。

张鹏今年34岁，2012年从警校毕业后，他如愿以偿穿上警服，成为治安管理先锋。从警以来，他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先后被评为市优秀共产党员、警营党员先锋，获个人嘉奖9次，先后参与侦办各类案件500余起，亲手抓捕了上百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各类网上逃犯70余人，调处矛盾纠纷500余起。凭着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对公安事业的无比热爱，他在平凡的岗位上辛勤耕耘，以实际行动和出色业绩诠释了人民警察的忠诚本色和职业担当。

迎难而上显担当

刚参加工作，面对艰巨繁重的公安业务工作，张鹏谦虚好学。他静下心来，跟着业务精湛的老民警认真学习办案方法，反复研读专业书籍，摸索总结办案技巧，迅速成长为业务骨干。

经过数年摸爬滚打，张鹏积累了丰富的办案经验，和其他民警一起拼搏进取，在辖区筑起了维护社会稳定、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牢固防线。2020年6月，在市公安局开展的打击侵犯犯罪专项行动中，针对辖区电动自行车被盗案件高发现象，张鹏主动请缨，放弃休息时间，积极研判，认真梳理发案规律和有价值的案件线索。经过视频追踪，在掌握了多名犯罪嫌疑人的信息及其活动规律后，他与同事一道在犯罪嫌疑人可能出现的地点耐心蹲守。经过一个多月的努力，他们先后抓获19名侵犯类违法犯罪嫌疑人，追回被盗电动自行车20余辆。

以民为本护安宁

在基层派出所工作，忙起案件来经常是不分昼夜，通宵达旦更是家常便饭。而在处置复杂警情时，体力接受考验的同时，精神更不能有丝毫松懈。为了破一起案件，昼夜不合眼、吃泡面是张鹏的常态。

“工作这般辛苦，为了什么？”面对他人的疑问，张鹏平静地表示：“既是职责所在，更为百姓安宁。”朴实的话语蕴含着掷地有声的初心承诺。正因如此，从警9年来，不管身在哪个岗位，张鹏总是想方设法为群众排忧解难。

解放路派出所辖区流动人口多，情况比较复杂。多年来，张鹏和同事们齐心协力努力创建“枫桥式”派出所，落实“放管服”各项措施，积极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推进基层治理。辖区内有一企业因拖欠农民工工资产生矛盾纠纷。张鹏多次召集双方座谈协调，在理解企业实际困难的基础上，进行法律法规的

宣传，告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后果。2020年12月20日，该企业负责人终于筹措到资金，为6名农民工全额发放了工资。张鹏秉持“把群众的事当成自己的事办”的理念，为群众排忧解难，赢得了当地群众的充分认可。

主动出击破大案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张鹏紧盯涉黑涉恶重大案件办理不放，针对为非作歹、危害群众安全、严重扰乱社会治安秩序的涉黑团伙进行打击清理，和战友们一道彰显了公安威信，赢得了群众拥护。他坚持“破现案、追根源、查幕后、抓黑手、打现行”，与专案民警同住“5+2”“白加黑”，成功侦破“8·16”原某等涉黑恶犯罪集团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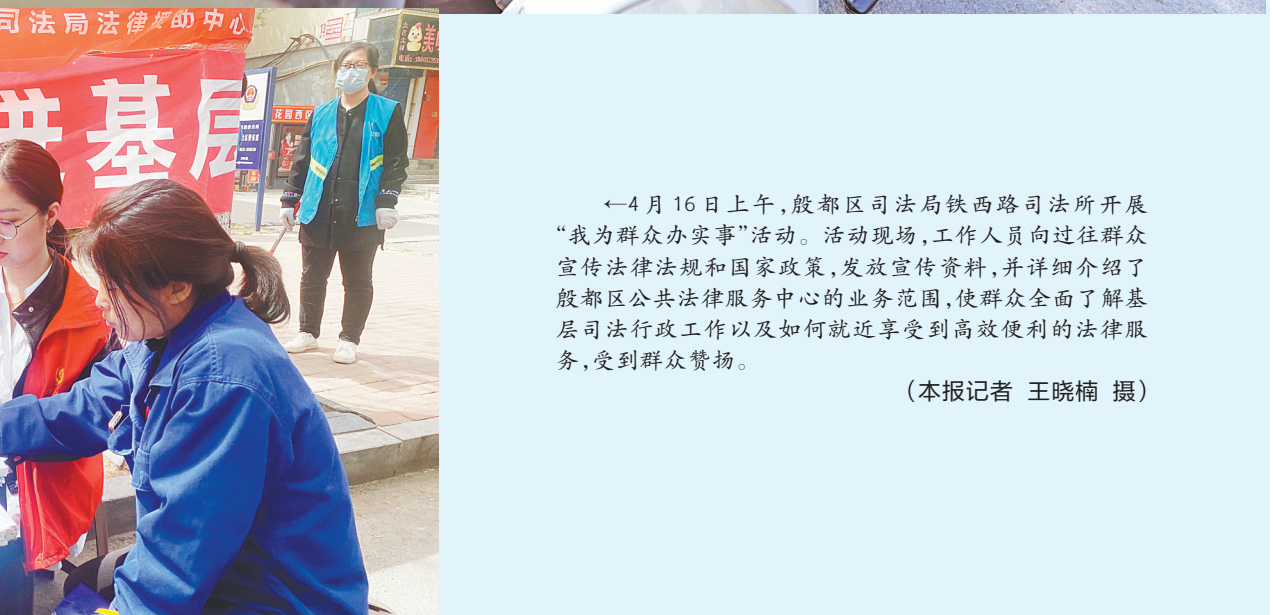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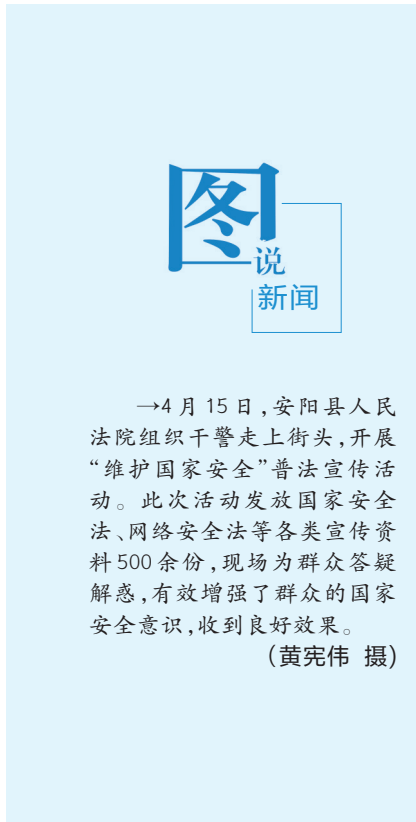
守正初心再出发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和党史学习教育启动后，张鹏主动加强学习，让思想在行动中得到洗礼，锤炼党性，强化为民服务理念，从最困难的群体入手、从最具体的工作抓起，忠诚履职尽责，积极办案，“以学促干，工学结合”，将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为打击犯罪、护航平安成效。涉嫌开设赌场的犯罪嫌疑人钟某在逃，张鹏多次联系其亲属做思想工作，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说明利害关系，让家属劝其投案自首。今年4月15日，犯罪嫌疑人钟某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

初心如磐，使命在肩。警营之中，张鹏兢兢业业、甘于奉献，默默践行着从警的初心和梦想，在岁月里收获经历，在经历里感悟成长，在成长中自净初心，在初心里追逐梦想。

争做出彩安阳人



→4月15日，安阳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走上街头，开展“维护国家安全”普法宣传活动。此次活动发放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各类宣传资料500余份，现场为群众答疑解惑，有效增强了群众的国家安全意识，收到良好效果。（黄宪伟 摄）

←4月16日上午，殷都区司法局铁西路司法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宣传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发放宣传资料，并详细介绍了殷都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业务范围，使群众全面了解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以及如何就近享受到高效便利的法律服务，受到群众赞扬。（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

重温百年党史 勇担时代使命

市中级人民法院举办读书分享会

本报讯（记者 王璐 通讯员 聂婧）4月15日，市中级人民法院举办了以“重温百年党史 勇担时代使命”为主题的读书分享会。

本次读书分享会以“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党史学习教育目标为开篇，10名干警代表分别讲述了陈康容、黄大年等优秀共产党员的英雄事迹，畅谈了自己阅读反映抗战时期文学作品的心得体会，共同接受共产党人克己奉公、甘于奉献、艰苦奋斗

革命精神的洗礼。读书分享会以法院干警创作的《念奴娇·追思》为结尾，诠释了法院干警对于初心和使命的执着追求。

此次读书分享会进一步激发了青年干警学党史、悟思想、开新局意识。大家纷纷表示，要贴近历史、不忘历史，更要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服务执法办案第一要务的根本动力，以新担当、新作为开创安阳法院工作新局面。

感悟红旗渠精神 入党誓词唤初心

林州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4月13日，林州市人民检察院组织50余名党员干警前往红旗渠纪念馆、青年洞开展“感悟红旗渠精神 入党誓词唤初心”主题党日活动，深入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入开展，持续加强党员先进性教育。

活动中，该院党员干警依次参观了红旗渠纪念馆和青年洞，重温林县人靠一锤一钎、一双手创造人间奇迹的历史，在实景中感悟“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红旗渠精神，并重温了入党誓词。

重走红旗渠，重温入党誓词既是一次主题党日活动，又是一次加强党性锻炼和修养的机会。该院结合正在开展的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筑牢政治忠诚，坚定理想信念，不忘

初心使命，牢固树立司法为民理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自我修养的终身课题和党性锻炼的重要内容，始终做到永葆共产党员先进性和纯洁性。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履行检察职责，传承和发扬红旗渠精神，不忘初心，真抓实干，严格自律，清正廉洁，筑牢拒腐防变思想底线，在各项工作中争当先进、勇争一流，为林州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以实际行动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

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此次活动为新的起点，传承和发扬红旗渠精神，在今后的工作中立足本职岗位，廉洁自律，勇于担当，甘于奉献，争先创优，为检察事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突出“学有成效” 做好“动员指引”

滑县人民检察院召开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环节总结暨查纠整改环节动员部署会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4月15日上午，滑县人民检察院召开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环节总结暨查纠整改环节动员部署会。

滑县人民检察院在学习教育环节中，念好“丰、新、好、实”四字诀，做到“四重”，推动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取得实效。载体“丰”，在学思践悟中重提升，开展“晨会学、集中学、支部共建学、向英模学、警示教育、个人自学”六学活动，掀起学习热潮。机制“新”，在强力推进中重落实，实行“挂图作战”“点名验收”“沙龙示范”“星火燎原”等工作新机制，推动学习教育工作落实。结合“好”，在形成合力中重实效，与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强化政治教育、与县委政治巡察相结合强化问题整改、与“廉政家访”活动相结合延伸监督视角。目前，该院“廉政家访”覆盖率达到90%。实践“实”，在司法为民中重站位。“为民服务解难题”，开展“进千企、访万家、解难题、护平安”活动，深入一线，深入基层，面对面解决人民群众的困难和问题，建立“利民服务联络站”。推行“杨来法”涉

农检察联络员制度，主动对接群众司法需求，打造检察工作服务乡村振兴的“前沿哨所”。“我为群众办实事”公布服务承诺，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该院把司法为民责任扛在肩上，落在行动上，3月份以来为群众办实事17件。

会议强调，下一步，该院教育整顿要突出“学有成效”，坚持将学习教育贯穿始终，要突出“心有所向”，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往深里走，探索“利民、便民、惠民”机制建设，向全院干警和各支部发出动员令，全员参与“四个一”活动，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要突出“查有方向”，扎实开展查纠整改，查纠整改环节是教育整顿的中心环节，问题查纠深人不深、整改彻底不彻底，直接决定着教育整顿的成效。要做好“动员指引”，增强思想主动。要通过有效的思想指引、精准的靶向整治、强劲的对策措施扎实推进查纠整改环节各项工作，切实维护检察队伍机体健康，以检察队伍建设高质量推动检察工作新发展。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殷都区法律援助中心 搭建“三位一体”法援平台 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近日，殷都区法律援助中心积极搭建窗口受理、现场咨询、上门服务三位一体的法律援助平台，深入开展为民办实事系列惠民活动。

殷都区法律援助中心与殷都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殷都区妇联、殷都区残联、殷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等部门建立联合服务机制，分别建立了农民工、妇女儿童、军人军属等法律援助工作站，并利用辖区8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85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辖区群众提供“半小时”近距离的窗口受理服务。

该中心每周联合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工作室，进社区、

下乡村开展“法律援助惠民生”系列宣传活动，解答群众的法律问题并向群众详细讲解法律援助的受理范围、服务流程。辖区群众留下了宣传资料，记住了法律法规，也增强了合法维权的意识。该中心的法律援助上门服务直通车让辖区街道、社区、乡村、企业、工地的各类弱势群体足不出户享受“零距离”个性化、专业化的法律援助服务。

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以来，殷都区法律援助中心共接待群众各类法律咨询700余人次，进社区、乡村开展现场宣传8次，上门服务5次，有效增强了辖区群众的合法维权意识。

□本报记者 王晓楠

200公里路不远，是滑县到山东聊城的路程；7年时间很长，是骨肉分离后日思夜想的苦苦期盼。在党史学习教育和队伍教育整顿中，滑县公安局注重学习教育成果转化，将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作为检验公安队伍学习教育整顿成果的“试金石”，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认真践行为民服务的宗旨，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成功助力滑县一走失7年男子与家人团聚。

2014年，滑县大寨乡的杜某瑞趁家人不注意，偷偷骑车追赶外出干活的父亲杜某朋，不料却从此走失。这

让杜某朋一家心急如焚，发动亲属邻居四处苦寻，张贴寻人启事，并向警方报案。

杜某瑞是残障人士，平时的生活起居全靠家人照顾。儿子出门不知去了何方，生活过得怎么样。7年中，每当想起这些，看到儿子穿过的衣服，杜某朋一家都以泪洗面。“孩子走失这么多年了，我们不断寻找，一直没放弃。”杜某朋说。

接到报警的滑县公安局大寨派出所为了帮助杜某朋尽快找到走失的儿子，在发动群众进一步查找的同时，对杜某朋夫妇DNA采集留样，录入公安部打拐信息平台进行信息比对，希望借助科技的力量让失散的亲人能够

早日团聚。

今年4月，滑县公安局在开展DNA血样比对时，发现全国打拐库中一名登记的流浪人员血样信息与杜某朋的血样吻合。“接到杜某朋与山东聊城一名流浪人员比中DNA的信息后，我们随即与山东方面联系，进一步确认该流浪人员就是我辖区失踪人员杜某瑞。”大寨派出所民警王思本介绍。

4月9日下午，杜某朋夫妇和其二儿子在民警的陪同带领下，前往山东聊城，在救助站见到了日思夜想的杜某瑞。

“儿子啊，你还认识爸妈不？你咋就跑到这来了？爸妈好想你！”当杜某瑞出现的那一刻，杜某瑞的母亲忍不

住扑上前，一把搂住失散7年的孩子，放声大哭。

“我们一家人终于团聚了，真高兴，感谢民警。”杜某朋难掩激动。一家人返回大寨后，杜某朋将一面绣有“尽职尽责 为民解忧”字样的锦旗送到大寨派出所民警手中，真诚感谢滑县民警帮助他们一家团圆。



失散7年的儿子终于回家了